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 项目（二期）

（项目编号：JH24ZCFG0019）

招标文件

招标人：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君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0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7
第四章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有偿使用协议》	37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一章、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		
投资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		
招标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		
标段（包）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定位于云浮市新兴县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
招标范围及规模	1. 本项目有偿使用范围：新兴县人民政府授权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有偿使用者，并与其签署有偿使用协议后授予有偿使用权，由有偿使用者完成项目立项、勘察、设计、报建手续、融资、施工、组织竣工验收、运营期内项目持续运营以及有偿使用期满移交工作。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乡镇配套电动汽车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城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以及新城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培育建设工程等。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818 个 120kw 双枪直流充电桩、配置 相应的变压器设备、充电站集群监控管理系统、消防设备。 （2）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 6500 个电动自行车充电桩。 （3）新城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培育建设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改善提升陇塘道路及景观塘、对陇塘路灯进行升级改造，建设雨洞沙田村道及雨洞低塘村道，为黄塘第七、八村民小组安装路灯，建设凤坡村道（长 50m×宽 3m×厚 0.2m）、水围村道（长 100m×宽 3m×厚 0.2m）、下坡村 道（长 1000m×宽 3.5m×厚 0.2m）、下坊村道（长 1000m×宽 7m×厚 0.2m）、上坊村道（长 450m×宽 4.5m×厚 0.2m）、相关用地平整、室外管网建设以及甘卓棠故居修缮建设、平康体育公园建设。 2. 本项目有偿使用期限：本项目有偿使用期限为 23 年，其中建设期预计为 2 年（即从签订有偿使用协议之日起后二年），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即进入运营期，运营期为 21 年。 3. 本项目采用有偿使用的作用方式：		

	(1) 项目实施机构将本项目有偿使用权授予给有偿使用者, 由有偿使用者向政府指定单位支付有偿使用权使用费。 (2) 有偿使用者获得开发和运营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的有偿使用权后, 对项目进行建设和运营, 通过项目运营取得经营收入。 (3) 项目有偿使用期满后, 有偿使用者将项目无偿、完好(参照项目验收标准)的移交给实施机构或政府指定部门。 4. 投标价格: 本项目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为¥22000 万元。 有偿使用价款支付: 有偿使用者应在有偿使用协议签署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向政府实施机构提供的账号支付有偿使用费, 最终以中标价格为准。逾期未付款的, 应从到期应付之日起至付款项之日止, 以未支付的有偿使用权价款为基数, 按照支付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 5 年期以上 LPR 计息, 按照单利计息。 5. 有偿使用权费调整 (1) 如有偿使用范围提供的电动汽车充电车位少于约定数量, 按“原规格(同区域或同价值)、缺多少、补多少”原则双方协商补足充电车位。如不能补足充电车位, 则甲方或政府方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返还的有偿使用权费: 有偿使用权费退回价款=有偿使用权成交价格×(1-建设期内实际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项目实施方案中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 政府方应在建设期结束 180 天内向乙方支付有偿使用权退回价款。 (2) 运营期内有偿使用者的服务收费应执行市场调节价, 初始收费价格需向实施机构备案, 在运营期内因有偿使用者维护成本增加等原因导致服务费变动的, 有偿使用者需将定价、调价方案报给实施机构备案。 (3) 若在项目建设期内, 甲方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超过《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二期中充电车位数量, 乙方应在 90 天内, 向政府指定单位支付有偿使用权超额价款, 有偿使用权超额价款=有偿使用权成交价格×(建设期内实际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项目实施方案中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1)。
招标内容	新兴县人民政府授权项目实施机构,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有偿使用者, 并与其签署有偿使用协议后授予有偿使用权, 由有偿使用者完成项目立项、勘察、设计、报建手续、融资、施工、竣工验收、运营期内项目持续运营以及有偿使用期满移交工作。
工期	有偿使用期限为 23 年, 其中建设期预计为 2 年(即从签订有偿使用协议之日起后二年), 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即进入运营期, 运营期 21 年。

最低投标限价	本项目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为：22000 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5) 参加招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8)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应对其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

		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投标人须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 （ https://ygp.gdzwfw.gov.cn/#/445300/index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参与项目投标登记。		
	投标人 业绩要 求	/		
是否采用电子 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 标文件 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 件的网路地 址 获取招标文 件的方式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44/index ）、云浮市公共资 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445300/index ）
获取招标文件 开始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 0 时 0 分	获取招 标文件 截止时 间	2024 年 11 月 1 日 9 时 30 分	
递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1 日 9 时 30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 一时间）	投标文 件递交 方式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 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 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 ）、云浮市公共资 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 ）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前，登陆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 易服务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 交易服务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 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 ）、云浮市公共资 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 2、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	2024年11月1日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线上开标）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	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果园路71号
招标人联系人	梁先生	联系电话	0766-2968727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君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岔路村委田心村新世纪大道西路旁102号2楼201号（之二）
招标代理联系人	梁先生	联系电话	0766-2913000
招标监督机构	新兴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	0766-2890809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本招标项目已获得相关部门的审批，现已具备招标条件。 2、电子标注意事项 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6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关于全面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云政数公资函〔202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14:30-17:30，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QQ：624175059。 （1）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2) 系统环境要求: win7以上操作系统、360极速浏览器(版本12或以上, 极速模式), 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 (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detail?firstTab=04&category=Bszngl&id=467093769fc74aa3aafea7760193f2f0); 有技术问题请致电0766-8819989, QQ: 624175059; (3) 投标人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加密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4) 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 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 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 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进行, 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 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权利。 (6) 参与电子投标, 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 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

声明：以下所列条款为本招标文件的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投标人应自行仔细阅读，自行查阅对应条款，否则责任自负。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3.2	服务期限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 服务期限”相关内容
1.3.3	质量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3 质量要求”相关内容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相关内容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相关内容
3.2.2	投标报价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2 投标报价”相关内容
3.3.1	投标有效期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3.1 投标有效期”相关内容
3.4.1	投标保证金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 投标保证金”相关内容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相关内容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相关内容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2.1 开标程序”的相关内容
2.1.1	形式评审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2.1.1 形式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2.1.2 资格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其他	经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检测投标文件存在投标端网络 IP 地址、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主板序列号、软件制作码一致的。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果园路 71 号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0766-296872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君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岔路村委田心村新世纪大道西路旁 102 号 2 楼 201 号（之二） 联系人：吴先生、欧小姐 电话：0766-2913000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
1.1.5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云浮市新兴县及其乡镇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项目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建设规模”
1.3.2	有偿使用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建设规模”
1.3.3	质量标准	/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条件”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5	费用承担和成果补偿	☒ 不补偿 ☐ 补偿，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 /
		形式： /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 ）发布
1.1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12	偏差	/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在规定时间发出的补充通知和澄清、修改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形式：投标人疑问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
		答疑操作指南：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点击【异议投诉】，→点击【提出异议】，点击【新增在线异议】，选择需要提交异议的项目，选择异议类型，填写异议内容，上传相关附件，点击【提交异议】。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1 日 9 时 30 分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招标人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投标人自行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时间和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招标人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投标人自行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的其他材料
3.2.2	投标报价	本项目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为¥22000 万元。 有偿使用价款支付：有偿使用者应在有偿使用协议签署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向政府实施机构提供的账号支付有偿使用费，最终以中标价格为准。逾期未付款的，应从到期应付之日起至付款项之日止，以未支付的有偿使用权价款为基数，按照支付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 5 年期以上 LPR 计息，按照单利计息。 有偿使用权费调整 (1) 如有有偿使用范围提供的电动汽车充电车位少于约定数量，按“原规格（同区域或同价值）、缺多少、补多少”原则双方协商补足充电车位。如不能补足充电车位，则甲方或政府方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返还的有偿使用权费：有偿使用权费退回价款=有偿使用权成交价格×（1-建设期内实际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项目实施方案中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政府方应在建设期结束 180 天内向乙方支付有偿使用权退回价款。 (2) 运营期内有偿使用者的服务收费应执行市场调节价，初始收费价格需向实施机构备案，在运营期内因有偿使用者维护成本增加等原因导致服务费变动的，有偿使用者需将定价、调价方案报给实施机构备案。 (3) 若在项目建设期内，甲方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超过《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二期中充电车位数量，乙方应在 90 天内，向政府指定单位支付有偿使用权超额价款，有偿使用权费超额价款=有偿使用权成交价格×（建设期内实际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项目实施方案中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1）。
3.3.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及金额： 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5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万元）。 2、缴纳时间：<u>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出函时间为准）</u>。 3. 缴纳方式： (1) 方式一：电子保函。根据《云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浮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府

		【2022】21 号）87 条“在招投标领域全面推行电子保函（保险）替代现金缴纳投标、履约、工程质量等保证金”，降低企业招投标成本的相关要求，结合开标过程工作人员不具备对纸质保函真伪进行甄别的能力；为了进一步保证在出现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回投标保证金的行为时招标人行使不予退回保证金的权利，同时提高投标保证金缴纳的便捷性、保密性和提高投标保证金有效提交率，投标人应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平台”提交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须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保函，有效期不得少于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2）方式二：银行转账。由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本项目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具体缴纳要求如下：①投标人参与投标须于开标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新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投标成功后，于规定时间将足额投标保证金采取银行转账方式转账至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新平台）报名成功后生成的保证金子账号。②投标保证金不采用直接存款或缴纳现金的方式，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按要求转出，转账单（或电汇单）注明“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投标保证金”字样（如转账单的备注内容有字数限制，可缩写）。③未按要求汇入（到账为准）子账号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 4. 开标会公布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提交情况： （1）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查询采用方式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名单。 采用方式一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平台”购买并成功出函。 投标人以方式一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如出现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回投标保证金的行为，招标人有权向出函机构提出与担保金额等额的索赔，投标人不得有异议。 （2）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查询采用方式二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名单。 采用方式二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按时到账。 方式二投标保证金退还：交易中心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非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银行自行结算。招标人应在发出中标通知书起 30 日内和中标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应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的“合同签订”功能在线签订。招标人、中标人双方在发出中标通知书起 30 日内未在交易服务平台在线签订合同且无特殊情况的，交易中心将在 30 日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银行自行结算一并退回。
--	--	---

		5、根据《云浮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云建通[2021]15 号文）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时，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为牵头人）获得云浮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最新月度评价 AAA 级的，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格式本身要求签名盖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5	投标文件及其他要求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有效上传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并验证 CA 密码之后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2、其他要求： （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予以拒收。 （2）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拒收投标文件。 （4）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各投标人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在“在线投标”栏目上传后缀名为“.pdf”的电子投标文件。服务平台交易系统对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前，会对电子投标文件计算生成一个“哈希摘要”并存储（“哈希摘要”是一组定长的数据，该数据对任何一份电子投标文件是唯一的）。
4.1.2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由投标人制作好 PDF 格式的投标文件，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的“在线投标”功能模块中进行上传、签章并验证 CA 密码后，平台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存储。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 退还时间:
4.2.4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开标时,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 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 在线解密须在【30】分钟内完成, 限时未完成解密的, 作解密失败处理。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线上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 1、开标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2、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 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公开进行, 所有投标人均应准时参加线上开标。开标时,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 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 在线解密须在【30】分钟内完成, 限时未完成解密的, 作解密失败处理】。解密全部完成后, 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 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的,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3、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查询投标保证金的到账及电子保函的购买及出函情况。 4、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确认开标结果; 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 视同默认开标结果和放弃在开标会提出异议的权利。开标会议结束后, 各投标人代表应保持通讯设备畅通, 及时关注交易平台信息提示并作出处理。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开标若出现异常情况作出说明并记录在案。 5、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招投标的法规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封闭评审。 6、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确定中标候选人推荐顺序, 并对评标结果予以公示。 7、其他: ①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线上向有关行政监督

		部门投诉。对于按法规规定需要先提出异议的投诉，在受理投诉时要求投诉人递交提出异议的证明文件，应当一并说明。投诉人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进行投诉的，或者有证据表明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的，或者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主管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对恶意投诉按照有关规定追究投诉人责任。 ②如果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因被投诉经查证属实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招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u>5</u>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u>0</u>人，专家<u>5</u>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招标人在开标前按照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在依法成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本项目相关专业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3.2	远程异地评标注意事项	1、远程异地评标要求按照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规〔2022〕9号”文件执行。 2、在评标活动开始前，因主场或副场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以及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评标时，招标人可以延迟评标开始时间，待故障解除后开始评标；超过评标开始时间2小时仍无法解除故障的，由招标人确定是否进行评标。如延期评标，招标人应当配合主场、副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另外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在评标过程中，因主场或副场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以及其他原因导致无法进行评标时，在4小时以内解除故障的可继续评标；超过4小时无法解除故障的，由招标人确定是否进行评标。如延期评标，招标人及参与评标活动的各方主体及其有关工作人员应当配合主场、副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另行组建评标委员会重新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评标情况保密，不得对外透露与评标有关的任何信息与情况。 4、主场和副场应当做好远程异地评标活动全程见证服务并采用音视频设备在线记录，妥善保存评标活动过程中的文字和音视频资料。评标结束后，副场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活动过程中产生的资料原件、电子文档、音视频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按双方约定的方式移交主场保存，保存期限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u>3</u>人。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公示期限：3 个日历天
7.7.1	履约担保	按合同约定执行。
9	电子招标投标	☐ 否 ☒ 是，具体要求：按照《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 年 2 月 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 20 号发布）、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8 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代理服务 费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有偿使用权使用费报价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工程类”计费标准计算并缴纳。
10.2	异议	1.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提出。 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系统线上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在开标系统线上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超过公示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 异议人应当采取实名递交书面材料，书面材料应盖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递交人应持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收到质疑材料时，招标人应出具签收凭证；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质疑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招标人处理异议过程中产生的检验、检测、鉴定等费用由提出异议方先行支付，所有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10.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家时，本项目招标失败，招标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10.5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

		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6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两套纸质投标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另需提供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的未经压缩及加密的电子文件一套电子版 U 盘一份。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指本文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说明、补充和重要提示，作为本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投标人应结合本文投标人须知条款号进行充分理解。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建设规模、有偿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有偿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 （3）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被责令停业的；
- （5）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6）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7）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

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到现场进行踏勘。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线上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电子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

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发布澄清文件，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招标人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密切留意项目发出的补充文件、澄清、答疑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并及时下载澄清文件，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予以公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时间和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密切留意项目发出的补充文件、澄清、答疑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并及时下载澄清文件，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线上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清单，投标人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

3.2.2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电子形式**网上公布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电子形式**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转账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

到账时限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证明材料；

(3)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4)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建设内容、投标有效期、招标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文档**，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签字和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加密电子文件 1 份。

3.7.5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6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需提供两套纸质投标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另需提供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的未经压缩及加密的电子文件一套电子版 U 盘一份。

3.7.7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

4.1.1 本项目不需要现场递交纸质文件。

4.1.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5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按照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有偿使用期限及其他内容,并

记录在案；

（4）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或签章）确认【如投标人（代表）不参加线上开标，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线上**开标会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远程异地评标的注意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7.2.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时间为3天。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3 中标人签署本项目《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有偿使用协议》前，需向招标人递交本项目履约保证金。

7.4.4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递交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

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3 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报价
		其他	经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交易系统检测投标文件不存在同一投标网络 IP 地址一致的情况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要求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2.2 要求
		有偿使用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要求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要求
		实质性响应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技术标：50 分 资信标：20 分 经济标：30 分	
	综合总得分计算公式	综合总得分=技术标得分+资信标得分+经济标得分	
2.2.4 (1)	技术标评分标准 (50 分)	详见附件《技术标评分标准》。	
2.2.4 (2)	资信标评分标准 (20 分)	详见附件《资信标评分标准》。	
2.2.4 (3)	经济标评分标准 (30 分)	详见附件《经济标评分标准》。	

技术标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1	建设方案	15 分	1、建设实施方案合理，建设时序安排合理并满足并 优于招标要求，投资估算真实可信的为优，得 15 分； 2、建设实施方案较合理，建设时序安排合理基本满足招标要求，投资估算真实可信的为良，得 10 分； 3、建设实施方案基本合理，建设时序满足招标要求但安排欠合理，投资估算有一定可信度的为中，得 5 分； 4、建设实施方案不合理，建设时序不满足招标要求，投资估算依据不足的为差，得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2	财务方案	15 分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资金筹措方案、融资方案、财务评价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优得 15 分；良得 10 分；中得 5 分；差 1 分，无提供不得分。
3	运营实施方案	15 分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管理、相关技术措施、应急预案等方案，方案完善、极具实用性的为优，得 15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管理、相关技术措施、应急预案等方案，方案较完善、较具实用性的为良，得 10 分；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管理、相关技术措施、应急预案等方案，方案可行，但内容欠完善的为中，得 5 分； 4、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管理、相关技术措施、应急预案等方案，方案欠合理的为差，得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4	合理化建议	5 分	对建设方案、总体设计、优质服务、安全运营，风险规避等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每条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合计		50 分	

资信标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1	财务状况	企业总资产 5 分	1、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度～2023 年度）平均资产合计$\geq$20000 万元的，得 5 分； 2、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度～2023 年度）15000 万元$\leq$平均资产合计$<$20000 万元的，得 3 分； 3、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度～2023 年度）10000 万元$\leq$平均资产合计$<$15000 万元的，得 2 分； 4、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度～2023 年度）平均资产合计$<$10000 万元的，得 1 分； 注：须提供 2021、2022、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扫描件。资产合计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载明的数据为准。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平均资产负债率 8 分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度～2023 年度）平均资产负债率进行评分（8 分）： （1）平均资产负债率$\leq$50%，得 8 分； （2）50%$<$平均资产负债率$\leq$75%，得 5 分； （3）75%$<$平均资产负债率，得 1 分。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times$100%） 注：①须提供 2021、2022、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财务报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②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供 2021、2022、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财务报表的，不参与评分。
2	企业管理制度健全	7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企业管理制度进行评审： 1、企业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措施优秀的得 7 分； 2、企业管理制度较为齐全，管理措施较好的得 4 分； 3、企业管理制度一般，管理措施一般的得 1 分； 4、不提供者不得分。 注：须提供上述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不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合计		20 分	

经济标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报价得分 = (评审价 / 评审基准价) × 价格分值 (30 分) 对于有效的投标单位，将评审委员会校核后的各投标单位的有偿使用权出让费报价定义为评审价 (以含税金额作为评价标准)，取所有有效投标单位的评审价的最高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评审价等于评审基准价的为 30 分 (基准分)；投标单位的有偿使用权出让费报价不得低于招标公告提供的有偿使用权出让费价格，低于招标公告提供的有偿使用权出让费价格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价格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

1 评标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得分相等时，按下列顺序依次确定：（1）投标报价（由高到低）；（2）资信标得分（由高到低）；（3）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4）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议后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资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经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资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经济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1）评标准备；

（2）初步评审

（3）详细评审；

（4）澄清、说明或补正；

（5）推荐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3.2 评标准备

3.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2.3 熟悉文件资料

3.2.3.1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最低投标限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政策文件、国家标准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3.3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3.1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

3.3.2 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

3.3.3 响应性评审

3.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

3.3.3.2 投标人投标价格不得超出（不含等于）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招标控制价（最低投标限价），凡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低于招标控制价（最低投标限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响应性评审。

3.3.4 判断否决投标

判断否决投标的全部条件，在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中集中列示。

3.3.5 算术错误修正

3.3.5.1 若投标总报价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取整数（四舍五入）保留到“元”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数字取整数（四舍五入），保留到“元”的原则，对投标总报价作修正。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3.5.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或者设置了增加或减少投标总价弹性条件的标价（即非固定唯一价）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应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3）经算术校核的中标候选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4）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安全文明施工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5）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综合单价不变，修改合价。若项目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

（6）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3.3.6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4 详细评审

3.4.1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3.4.2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3.4.3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资信标评审和评分；

3.4.4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经济标（投标报价）评审和评分，并对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的投标报价，判断是否低于其个别成本；

3.4.5 所有评委对技术标和资信标的独立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分别为各投标人技术标得分和资信标得分，各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6 汇总技术标、资信标、经济标的综合得分。

3.4.7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该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4.8 澄清、说明或补正

3.4.8.1 在详细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8.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8.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6 编制并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结束后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如有）。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开标记录；
- （4）符合要求的投标一览表；
- （5）否决投标情况说明；
- （6）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 （7）经评审的价格一览表（包括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记载评标结果、结论的表格、说明、记录等文件）；
- （8）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9）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 （10）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4、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4.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4.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4.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4.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4.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4.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标。

4.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四章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 有偿使用协议》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有偿使用协议》另册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说明

-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招标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招标内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 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2、委托人要求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
- 4、投标人须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一、项目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有偿使用期限	建设期	正式运营期	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
有偿使用权	1 项	23 年	2 年	21 年	¥22000.00 万元 (大写：人民币贰亿贰仟万元整)

备注：

1、本项目有偿使用期限为 23 年，其中建设期预计为 2 年（即从签订偿使用协议之日起后二年），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即进入运营期，运营期为 21 年。

2、本项目有偿使用权价格人民币：¥220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贰仟万元整），最终以中标价格为准。

3、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有偿使用者，并与其签署有偿使用协议后授予有偿使用权，由有偿使用者完成项目立项、勘察、设计、报建手续、融资、施工、组织竣工验收、运营期内项目持续运营以及有偿使用期满移交工作。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

2、项目实施地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云浮市新兴县。

3、项目实施背景：实施“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是广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头号工程。习近平总书记对这项部署给予肯定，指出实施“百千万工程”，有利于补上农村发展短板。广东省委、省政府部署实施“百千万工程”，瞄准的是破解城乡二元结构问题，服务的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目标是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实施“百千万工程”，可以推动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增强乡村振兴内生动力；可以“融珠入湾、山海联动”，优化珠三角和粤东西北地区的生产力布局；可以做强县域支点、培育新增增长点，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提供强力支撑。

新兴县隶属广东省云浮市，位于广东省中部偏西、云浮市东南部，毗邻珠三角，新兴县处于广佛肇经济圈、珠中江经济圈的交汇地带，距海洋最近点 100 公里，距广州市 140 公里。2020 年 8 月，新兴县入选“2020 全国县域旅游综合实力百强县”。2023 年，新兴县地区生产总值为 317.59 亿元。自“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新兴县充分利用自身优势，扎实推进营商环境、镇街体制、农村综合以及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等县域改革工作，不断夯实县域高质量发展的根基，在全省公布的 22 个首批典型县中以创先类入选。新兴县作为

“百千万工程”的典型县，虽然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取得丰硕成果。然而，经济总量偏小、县域内镇村发展质量参差不齐、发展动力不足、基础设施建设薄弱仍是基本县情，对比大湾区城市基础设施及基本公共服务还有许多短板，县内城乡区域发展不协调等难题亟待破解。其中最为突出的短板表现为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及相关配套公共服务设施不完善。

为了弥补新兴县新型城镇化发展过程中的不足，县政府印发《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提出以加强新兴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县域整体风貌、促进新型城镇化及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为目标。一是推进提升县城承载能力。推进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着力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科学规划建设规模、网络布局功能和发展模式，适度超前安排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形成城市面状、公路线状、村镇点状布局的充电网络，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出行充电需求，有力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推动新能源汽车下乡、促进乡村振兴，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二是强化乡镇联城带村功能。提升文化和旅游重点镇，充分发挥文旅资源禀赋和地理区位优势，完善配套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区域地脉价值。推进镇村公共文化设施提质增效，实施乡村风貌改造提升，增强乡村振兴内生动力，促进城乡区域协调融合高质量发展。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拟实施有偿方式转让道路内停车泊位、政府投资的公共停车场以及其他可利用的市政公共资源的占有权、使用权、收益权、经营权及其相关权益，采用盘活存量公共资源和新建提升改造基础设施有机结合的方式，通过公平竞争方式实施，公开选择社会投资人，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公共充电桩的投资、建设、管理、运营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并将充电桩的经营权、使用权、收益权等相关权益转移给有偿使用者，由有偿使用者缴纳公共资源有偿使用费，在有偿使用期满后或根据政府方要求将相应项目建成的相关资产和市政公共资源的使用权移交政府相关部门。

三、本次投标报价

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为：¥220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贰仟万元整），投标报价低于该最低报价的无效。

有偿使用价款支付：有偿使用者应在有偿使用协议签署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向政府实施机构提供的账号支付有偿使用费，最终以中标价格为准。逾期未付款的，应从到期应付之日起至付款项之日止，以未支付的有偿使用权价款为基数，按照支付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 5 年期以上 LPR 计息，按照单利计息。

有偿使用权费调整

（1）如有偿使用范围提供的电动汽车充电车位少于约定数量，按“原规格（同区域或同价值）、缺多少、补多少”原则双方协商补足充电车位。如不能补足充电车位，则甲方或政府方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返还的有偿使用权费：有偿使用权费退回价款=有偿使用权成交

价格 $\times$ (1-建设期内实际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项目实施方案中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政府方应在建设期结束 180 天内向乙方支付有偿使用权退回价款。

(2) 运营期内有偿使用者的服务收费应执行市场调节价, 初始收费价格需向实施机构备案, 在运营期内因有偿使用者维护成本增加等原因导致服务费变动的, 有偿使用者需将定价、调价方案报给实施机构备案。

(3) 若在项目建设期内, 甲方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超过《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二期中充电车位数量, 乙方应在 90 天内, 向政府指定单位支付有偿使用权超额价款, 有偿使用权费超额价款=有偿使用权成交价格 $\times$ (建设期内实际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项目实施方案中提供的可利用充电车位数量-1)。

四、建设内容与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乡镇配套电动汽车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城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 以及新城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培育建设工程等。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 公共充电基础设施: 建设 818 个 120kw 双枪直流充电桩、配置 相应的变压设备、充电站集群监控管理系统、消防设备。

(2) 电动自行车充电桩: 建设 6500 个电动自行车充电桩。

(3) 新城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培育建设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改善提升陇塘道路及景观塘、对陇塘路灯进行升级改造, 建设雨洞沙田村道及雨洞低塘村道, 为黄塘第七、八村民小组安装路灯, 建设凤坡村道(长 50m $\times$ 宽 3m $\times$ 厚 0.2m)、水围村道(长 100m $\times$ 宽 3m $\times$ 厚 0.2m)、下坡村道(长 1000m $\times$ 宽 3.5m $\times$ 厚 0.2m)、下坊村道(长 1000m $\times$ 宽 7m $\times$ 厚 0.2m)、上坊村道(长 450m $\times$ 宽 4.5m $\times$ 厚 0.2m)、相关用地平整、室外管网建设以及甘卓棠故居修缮建设、平康体育公园建设。

五、★有偿使用者须承诺中标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用 SPV 公司的方式在云浮市新兴县成立项目公司。(需要提供承诺函)

六、建设期和运营期标准

1、建设期

建设标准

①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项目建设所在地的建设工程基本建设程序及流程要求, 依法依规建设。

②项目需满足电力部门对于系统接入的相关要求。

③加强整体设计协调, 统筹好不同子项、不同专业的协调关系, 在确保功能、质量的前提下, 在设计阶段充分考虑功能定位及经营需求, 并对设计进行优化, 提高项目综合开发价

值。

④适当深化初步设计深度，在多方案论证比选的基础上，提高设计质量、降低工程造价。

⑤加强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安全。

⑥鼓励技术和节能环保方面的创新，鼓励使用新技术或新型节能环保材。

2、运营期

运营标准

①严格按照约定的运维服务范围和标准提供全面、及时、优质的服务。

②根据区域功能，明确项目定位，挖掘项目经营价值，实现充电桩资源的统一运营及共享。

③依据国家、地方和各行业适用于本项目不同子项的维护、维修 规范和标准以及项目实施机构要求，规范维护、维修和保养作业，建 立完善的日常运营维护制度，对项目涉及建筑安全和正常运营的各类 机电设备系统实行 24 小时监控制度和日常巡检记录制度，及时掌握 供配电系统运行动态，排除设备隐患，保障供配电系统的正常运行； 及时根据工程质量状况和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检修和更新改造，确保工程实体和机电设备始终处于完好状态。

④建立、健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机制，确保公共利益和公众安全；服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在特殊情况下，政府有权临时接管项目，公共资源有偿使用者必须无条件执行。

⑤全面响应和满足项目实施机构制定的运维绩效考核标准。

⑥持续提高自身经营管理能力，合理控制经营成本。以上运营内容需符合有偿使用协议约定和相关运营标准。

七、应遵循的基本原则及具体措施

本项目绩效考核机制建议分为建设期绩效考核和运营期绩效考核，最终以有偿使用协议约定为准。

（一）建设期绩效考核

项目各参与方应按照国家、行业、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的相应工程验收规范、有偿使用协议的约定办理竣工验收手续，确保本项目验收合格。

1、本项目的工程建设验收， 由实施机构、有偿使用者、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及其他工程建设参与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共同组织实施，新兴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监督。

2、若国家、省、市、县出台具体考核办法或新的相关规定，则上述中与之不一致的或未作约定的或约定不明的，以国家、省、市、县出台标准为准进行调整并执行。在考核中，

可根据实施机构、相关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合作双方协商结果，按照实际需要进行调整。

3、项目建设应至少达到工程验收标准，包括各专项验收和工程整体验收。项目因工程质量问题导致无法完成竣工验收，应由有偿使用者进行整改，直至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4、建设期绩效考核详见本项目有偿使用协议工程建设违约相关内容，考核经济处罚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在履约保函中提取，当计算扣减额大于保函金额，保函全额扣除。

建设期绩效考核具体事宜按照本项目有偿使用协议相关条款进行考核。

（二）运营期绩效考核

1、运营期绩效考核方法

本项目的运营养护主要是对项目进行检查与观测、日常运营维护，维持、恢复原有工程面貌，以保持工程的设计功能。

运维期内，项目实施机构组织实施开展绩效考核，考核采用定期考核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建议以一年作为一个考核周期，不定期抽查时间不确定，可任意时间段抽查项目实际运行情况，考核现场即时进行考核登记，相关扣分在一个考核周期内累计。每次考核需有偿使用者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

运营期绩效考核具体事宜按照本项目有偿使用协议相关条款进行考核。

2、关于考核标准的调整

因本项目有偿使用期较长，期间可能发生经营范围改变、相关标准改变、新工艺出现等不可预测情形发生，为保障运营期考核标准的合理性和公平性，双方可对本考核方案进行调整，双方同意后执行。有偿使用期间，每三年（新标准导致必须调整的不受时间限制）有偿使用者或实施机构可提出调整申请，若该调整方案合理，有利于提供更高效、更优质的管理服务的，实施机构应予以准许。

3、运营期绩效考核与项目经营收入

本项目运营期最终绩效考核系数与项目经营收入有关，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实施机构有权从运营期保函中扣减。

有偿使用者每年运营期保函扣减额=（1-运营期绩效考核系数K）×项目年经营收入×5%。当计算扣减额大于保函金额，保函全额扣除。

具体的绩效考核指标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确定和调整，最终按照双方盖章认可的绩效考核标准执行。

八、项目回报机制

本项目提供的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具备向使用者收费的基础。根据《新兴县“百千万工

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论证报告》，该部分经营收入足以覆盖项目的投资成本和合理回报，所以采用“使用者付费”回报机制。

项目用户需求未尽事宜最终以《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有偿使用协议》约定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评标目录索引

序号	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标办法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对应内 容的页码
1				
2				
3				
4				
5				

注：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编号： _____

致： (招标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支付人民币（大 写） _____ 万元的报价参与竞争获取该项目有偿使用权。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现提交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文件 1 份。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内容。

我方承诺：

1. 我方同意并已经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要求履行合同义务。

3. 我方同意本投标文件自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在 120 日历天保持有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贵方的中标通知书、我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双方在评审、定标期间签署的所有备忘录均为合同的一部分。

4.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创先提升建设项目（二期）有偿使用协议》履约保证金。

5. 我方保证不会在投标过程中参与不正当竞争行为。如果我方涉嫌参与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招标方有权报告行政监督部门查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报价表》

报价内容	投标报价（万元）	备注
有偿使用权使用费报价	小写：（万元） 大写：	
有偿服务期限	本项目有偿使用期限为 23 年，其中建设期预计为 2 年（即从签订偿使用协议之日起后二年），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即进入运营期，运营期为 21 年。	

注：

1. 投标单位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填写，不得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中标结果，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万元；投标单位投标时必须提供印盖单位公章的《报价表》，并对上传的文件资料承担责任，如未提供报价表或报价未加盖单位公章，视为此次报价无效。
3. 投标单位的有偿使用权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本项目规定的有偿使用权价格，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招标人）_____

关于____年__月__日发布项目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 标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资信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四、本公司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六、本公司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 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七、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八、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九、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或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记录。

十、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 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十一、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十二、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做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相关规定被记录为失信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 参加云浮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备注：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及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投标有效期的期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五、投标保证金

致：(招标人)

(投标人名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的招标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形式交纳人民币

(大写) 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本保证金交纳凭证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

六 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投标人概况

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报价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 随本表格附交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 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拟投入的人员

项目人员配备情况表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 参与的同 类项目经 历	相关资质 证书	专业工龄	备注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人员						
	...					

此表可延长，提供上表所列人员的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类似业绩（如适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合同期限	完成情况	用户联系人及电话

注：投标人需附相关项目的合同要点（能反映合同标的、标的性能和当事人情况）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同类项目业主方的评价意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表

项目	<u>2021</u> 年	<u>2022</u> 年	<u>2023</u> 年
实收资本			
责任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年度税前利润			
总资产			
实际资本			
负债总额			
盈利能力			

注：1. 须2021、2022、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

2. 单位：万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实质性响应要求（如适用）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5			

说明：

1.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用户需求书中★号条款详细列举
2.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3.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君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中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 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有关规定向贵单位缴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账号：

收款单位名称	广东君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城北支行
账 号	44050182735100000494

九、技术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评分表）等）

- 1.
-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